

#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套期保值 2021 年工作情况和 2022 年工作计划之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，对公司《公司套期保值 2021 年工作情况和 2022 年工作计划》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.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为锁定成本降低风险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. 公司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，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和内控制度，可有效控制交易风险。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航油价格波动及汇率和利率风险，有利于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。

3. 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公司按照该等计划开展相关套期保值工作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套期保值 2021 年工作情况和 2022 年工作计划之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签字:

蔡洪平

董学博

孙 铮

陆雄文